



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废止 云南省林业厅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 和经营利用管理办法的通知

云林规〔2026〕1号

各州、市林业和草原局，局机关各处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云南省林业厅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和经营利用管理办法》（云南省林业厅公告2008年第1号）。

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

2026年3月1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